

沐川县教师进修学校

2026 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单位负责人：邓自伦

目 录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十一、名词解释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教师进修学校职能简介。

沐川县教师进修校在功能上集教师培训、教学研究与指导、教育质量监测、教育科研、教育学会、教育装备六位于一体。

（二）教师进修学校 2026 年重点工作。

1.加强教师培训。主题组织开展学校干部培训、新进事业人员岗位培训、各级教育人才培训、思政课教师集中脱产培训、心理健康教育培训、新课标新教材培训、教研组长培训等为主要内容的县级教师研训活动 3000 人次以上；选送各级教育人才参加市级以上培训 300 人次以上；充分发挥中小学名师（校长）工作室和高中课改工作室的引领示范作用，邀请省市专家名师来我县讲学献课 4 次以上。本学年将继续宣讲好“教育家精神”，引领广大教师做好本职工作，积极投身教育强国建设，做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的学生领路人。

2.推进教学改革。持之以恒推进课堂教学改革。坚持开展中小学教师“生本教育”课堂教学比赛，探索将精品课与课堂教学比赛融合，不断改进赛课方式，提高全县教师课堂教学能力；开展学科模式研讨活动 3 次以上；组织骨干教师送教下乡活动 2 次以上。

3.提高教学质量。确保沐川开大、沐川中学、沐川职中保持全市一等奖荣誉称号；中考总平均分保持稳步上升，确

保实现在全市“保七争六”的目标，力争市教科所初中、小学联系学校在全市教学质量综合评估中保持一等奖，乡镇联系学校保持二等奖以上或评价分数有上升。

4.抓实继续教育。认真执行《四川省教师培训学分管理办法》（川教函〔2023〕151号），进一步规范教师继续教育管理，完善继续教育登记制度，按时、凭据、按实、按规登记。确保学年内全县中小学专业技术人员完成不低于90学时继续教育培训，其中县级以上培训不低于20学时。

5.强化教育科研。以“生本教育”课堂教学改革和教育信息化为重点，深入开展教育科研工作，加强对全县省、市、县级课题的管理和指导工作；做好教师论文的收集和遴选，进一步提高《沐川教育》编审质量，不断提升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理论水平。

6.做好教育装备。认真做好教育装备的配备、管理、培训和使用工作，推进教育信息化项目建设。在县教育局的领导下，认真做好教育装备“十五五”规划，配备好教育教学装备。

7.办好开放大学。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加大招生宣传，规范考务工作，严格财务管理，力争年度本专科招生人数在100人以上。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沐川县教师进修学校为沐川县教育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教师进修学校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教师进修学校 2026 年收支预算总数 583.36 万元,比 2025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30.3 万元，收支预算总数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教师培训计划补助资金和区域性中小学心理辅导中心建设经费结转，沐川县教育人才保障机制专项经费增加、职工基本工资保险公积金增加等。

（一）收入预算情况

教师进修学校 2026 年收入预算 583.36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22.01 万元，占 3.77%；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61.35 万元，占 96.23%；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

（二）支出预算情况

教师进修学校 2026 年支出预算 583.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1.55 万元，占 72.26%；项目支出 161.81 万元，占 27.7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教师进修学校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583.36 万元,比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30.3 万元，收支预算总数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教师培训计划补助资金和

区域性中小学心理辅导中心建设经费结转，沐川县教育人才保障机制专项经费增加、职工基本工资保险公积金增加等。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61.35 万元，上年结转 22.01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484.1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9.3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1.45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教师进修学校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83.36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数增加 30.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教师培训计划补助资金和区域性中小学心理辅导中心建设经费结转，沐川县教育人才保障机制专项经费增加、职工基本工资保险公积金增加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 484.15 万元，占 82.9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4 万元，占 8.3%；卫生健康支出 19.36 万元，占 3.32%；住房保障支出 34.15 万元，占 5.85%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一）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教师进修（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74.35 万元，主要用于教师进修学校职工工资、工会经费和沐川县中小学教师培训经费支出。

（二）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其他进修及培训（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09.8 万元，主要用于沐川县中小学名师（校长）工作室专项经费、沐川教育人才保障机制专项经费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 41.94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单位缴费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 6.46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职工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缴费。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为 15.99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单位缴费支出。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年预算数为 3.37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年预算数为 31.45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单位缴费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教师进修学校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21.5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74.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79.97 万元、津贴补贴 3.33 万元、绩效工资 76.3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9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99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3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

缴费 2.10 万元、住房公积金 31.4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51 万元。

公用经费 46.1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9.10 万元、电费 2.0 万元、邮电费 2.40 万元、物业管理费 1.5 万元、差旅费 10.0 万元、维修（护）费 0.6 万元、劳务费 0.6 万元、工会经费 7.1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2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6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9 万元，主要包括：遗属生活补助 0.38 万元，奖励金 0.01 万元。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教师进修学校 202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一）公务接待费较 2025 年预算，与 2025 年相同，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二）2026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教师进修学校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教师进修学校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6 年，教师进修学校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教师进修学校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教师进修学校 2026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教师进修学校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4 个，涉及预算 161.81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运转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5 个，涉及预算 161.81 万元。

十一、名词解释

（二）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

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二)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单位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三)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单位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四)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单位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五)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六)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七)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八) 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

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 **教育(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教育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 **教育（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 **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指沐川县教育局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二十二） **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指沐川县教育局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

（二十三） **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指沐川县教育局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

（二十四） **教育(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指沐川县教育局举办的高级中学教育支出。

（二十五） **教育(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指沐川县教育局对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学生的资助。

（二十六） **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指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 **教育（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指沐川县教育局举办的中等职业学校支出。

（二十八） **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教师进修（项）**：指教师进修、师资培训支出。

(二十九) 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其他进修及培训(项):指其他用于进修及培训方面的支出。

(三十) 教育(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项):指教育费附加安排用于农村中小学校舍新建、改建、修缮和维护的支出。

(三十一) 教育(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农村中小学教学设施(项):指教育费附加安排用于改善农村中小学教学设施和办学条件的支出。

(三十二) 教育(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附加安排的支出(项):指上述项目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三十三) 教育(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指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三十五)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指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三十六)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

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表目录：

1.单位收支总表（公开表 1）

1-1.单位收入总表（公开表 1-1）

1-2.单位支出总表（公开表 1-2）

2.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公开表 2）

2-1.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单位经济分类科目）（公开表 2-1）

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

3-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1）

3-2.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2）

3-3.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3）

4.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4）

4-1.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4-1）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5）

6.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 6）

7.政府采购预算表（公开表 7）